

天津医科大学研究生院文件

津医大研院〔2025〕26号

天津医科大学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实施办法

为推进学校研究生教育改革，进一步提高博士研究生生源和培养质量，按照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勿滥的原则，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学校招收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称“直博生”）。为明确工作要求、规范操作程序、提高选拔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一、招生方式

本办法中招收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是指从国内已获得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中选拔直接取得博士研究生入学资格的招生方式。

二、招生专业及招生人数

招收“直博生”的专业为我校具有学术型博士学位授权的一级学科招生专业及医学技术专业，具体招生专业及招生人数按照当年的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执行。

三、申请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申请者须为“双一流”建设高校或所学专业为 A 类学科（含 A+学科、A 学科、A-学科）的已获得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的应届毕业生；

3.学习成绩优秀，本科期间总评成绩排名在年级前 30%，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在校期间曾参加科学研究、省级以上学术竞赛等活动，表现突出者优先考虑；

4.具有较强的语言能力，外语水平较高，须满足以下要求中任意一条，并提供相应的英语成绩证明：

①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 500 分及以上；

②全国高等学校英语专业八级考试合格；

③TOEFL 成绩 90 分及以上；

④GRE 成绩 305 分及以上（新）；

⑤IELTS 成绩 6 分及以上。

5.两名与报考学科或专业有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及以上专家推荐，同时报考导师须同意推荐；

6.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能保证在校正常学习、生活。

四、选拔程序

1.考生登录天津医科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平台报名,在

规定的申请截止期内完成网上报名及材料提交。

同时提交以下材料：

(1) 外语水平能力证明材料 (CET6、TOEFL、IELTS 等)；

(2) 报考导师出具的同意报考函；

(3) 2 名所申请学科或专业领域内副教授 (或相当职称) 及以上专家出具的推荐信；

(4) 身份证扫描件；

(5)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及学生证；

(6) 本科阶段的学习成绩单 (须加盖相关部门公章)；

(7) 本人本科期间总评成绩排名在年级前 30% 的证明材料；

(8) 发表文章、承担课题、获奖证书复印件等；

(9) 天津医科大学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鉴定表。

2. 各专业组织专家进行面试评审。

3. 根据面试成绩按当年“直博生”的选拔名额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4. 研究生院将对选拔结果进行公示。

五、学制及培养要求

各专业只招收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生，基础学制 5 年。所有录取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将人事档案转入我校，否则取消录取资格。

已被录取的直博生在培养过程中若被认定不再适合继续攻读博士学位，但具备攻读硕士学位基本条件的，由导师建

议和培养单位研究生管理部门同意后,经学校审核批准,可按硕士研究生模式培养。学校及时将此类学生有关信息报经上级学籍管理部门核准,将其博士生学籍转为硕士生学籍。

六、附则

(一) 直博生纳入当年学校博士研究生招生总额管理。

(二) 申请人要对提供材料负责,如有不实,学校将根据情节给予相应处理,并取消其录取资格。

(三)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